

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段考通知

一、命題範圍

教師版

範圍 科目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國文	L1、L3、語一	L1、L2、L3	L1、L2、自學一
英語	L1-R1	L1-R1	L1-R1
數學	1-1~2-1	1-1~ Ch2	1-1~2-1
自然	1-1~2-2	CH1- CH2	CH1(理化) CH3(地科)
地理	L1-L2	L1-L2	L1-L2
歷史	L1-L2	L1-L2	L1-L2
公民	L1-L2	L1-L2	L1-L2

二、考程分配

日期	時間	節次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3 月 26 日(三)	08 : 30-09 : 15	一	自習	自習	自習
	09 : 25-10 : 10	二	國文	英語(含聽力測驗)	自然
	10 : 20-11 : 05	三	自習	自習	自習
	11 : 15-12 : 00	四	生物	理化	英語(含聽力測驗)
	13 : 15-13 : 55	五	自習	自習	自習
	14 : 05-14 : 55	六	寫作測驗	寫作測驗	寫作測驗
	15 : 05-15 : 50	七	社會	社會	社會
3 月 27 日(四)	08 : 30-09 : 15	一	自習	自習	自習
	09 : 25-10 : 10	二	英語(含聽力測驗)	國文	國文
	10 : 20-11 : 05	三	自習	自習	自習
	11 : 15-12 : 00	四	數學	數學	數學
	13 : 15-14 : 00	五	玫瑰墓樂團活動	班際體育競賽	正常上課
	14 : 10-14 : 55	六			
	15 : 05-15 : 50	七			

*請監考老師留意領取考卷時間，其中 3/26(三)第六節為寫作測驗，提早 5 分鐘考試(14 : 05-14 : 55)，另為緩衝監考老師領卷時間及學生休息需求，調整第五節自習為 13:15~13:55、下課為 13:55~14:05

*3/26(四)下午重點打掃(不開回收室及垃圾場)